# 附件1：

# 新职工信息采集操作指南

## 一、教职工操作说明



1.扫描上方二维码进入新员工入职信息采集界面；

2.点击字段，填写对应员工信息，其中带“\*”标识字段为必填基本信息；

3.点击照片字段右侧“相机”样式按钮，即可跳转手机图库，进行照片上传。照片要求：白底，358像素（宽）\*441像素（高），照片大小控制在5M以内。

4.政治面貌、教育背景、工作简历、家庭成员信息如有多条记录，在填写完一条记录后，在该信息子集下方有“继续添加”按钮，点击即可添加多条对应记录；

5.当所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提交即可，请于报到前完成采集工作；

6.请在网络稳定的环境下，连贯填写信息，一旦退出采集页面，信息将无法保存，需重新采集提交；

7.对采集的信息如有疑问，请先填写，待入职当天与人事科工作人员予以确认。

## 二、部分指标解释（仅用于填表参考，不作为政策解释依据）

**1.是否留学归国人员：**留学归国人员是指在我国认可的国（境）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学习满一年，获得学士及以上学位；或在国内已取得学士及以上学位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在国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做访问学者、博士后、合作研究满一年，学成后直接回国或参加工作后回国的海外留学人员。

**2.海外经历时间：**是指连续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获得学位，或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的时间，填报最长的连续时间，不能计算多次累积时间。**（注意：非留学归国人员，也可能有海外经历时间）**

3.籍贯一级：省（自治区）、直辖市

4.籍贯二级：地级市、直辖市

5.籍贯三级：县（县级市）、区

**6.学缘：**指教职工中**最终学位**在**本校**取得和在**国内外其他高校**（或授予单位）取得的情况。

其中，本校指最终学位是在本校取得的；外校（境内）指最终学位是在境内其他学校取得的；外校（境外）指最终学位是在境外（国外及港、澳、台）学校取得的。

7.**学科类别：**教职工**最高学位**对应的学科名称，如医学。

8.**一级学科：**教职工**最高学位**对应的一级学科名称。如中医学。

9.**二级学科**：教职工**最高学位**对应的二学科名称。

学科门类、一级学科填写参照《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

**10.专业任教年份：**教职工在本校该专业从事本科专业课教学起始年份。

**11.实验技术人员：**指专职从事实验教学、辅导和指导的具有实验编制的专业技术人员。

**12.双师双能型教师：**指高等学校中具有中级及以上教师职称，又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专业课教师：（1）有本专业实际工作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含行业特许的资格证书、有专业资格或专业技能考评员资格者）。（2）近五年中有两年以上（可累计计算）在企业第一线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经历，或参加教育部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培训且获得合格证书，能全面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3）近五年主持（或主要参与）两项应用技术研究（或两项校内实践教学设施建设及提升技术水平的设计安装工作），成果已被企业（学校）使用，成果鉴定达到同行业（学校）中先进水平。

**13.具有工程背景：**指近五年中有两年以上（可累计）在一线从事与本专业相关的工程方面的工作，能够全面指导学生工程实践、实训活动的教师。

**14.具有行业背景：**指近五年中有两年以上（可累计）在企业、机构一线从事与本专业相关的实际工作，能够全面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的教师。

**15.导师类别：**分为“博士导师”、“硕士导师”、“无”三种。

**16.学历：**指在教育机构中接受科学、文化知识训练的学习经历，以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有国家认可的文凭颁发权力的学校及其它教育机构所颁发的毕业学历证书为凭证。

**17.学位**：按取得的学位证书为凭证填写。